证券代码：000858　　证券简称：五粮液　　公告编号：2026/第 048 号

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26年第4次会议、于2026年5月18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减少注册资本。本次回购价格为不超过153.59元/股（含），回购金额不低于80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1,000,000万元（含），实施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第12号）、《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第20号）等相关公告。

因公司实施2025年度分红派息，根据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进行了调整，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153.59元/股（含）调整为151.01元/股（含），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自2026年7月16日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关于2025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第33号）。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在每个月前三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2026 年 10 月，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8,409,685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22%，最高成交价为 72.16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70.19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600,017,967.88 元（不含交易费用）。截至 202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 24,537,438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63%，最高成交价为 85.25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70.19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1,800,737,009.41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方案。

二、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等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的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一）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三、后续安排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按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4 日